##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二十九次(临时)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第六届二十九次(临时)董事会于 2016年3月9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4日以 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在保障所 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 应到董事8人,实到董事7人,其中公司董事杜力先生因公出差特授权委托公司董 事章绍毅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 董事长徐桦木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,一致通过如下议案:

一、通过《关于收购淮南泰复制药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北京金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资产评估报告书》 (金开评报字[2015]第 063 号)所确定的评估值 4198.64 万元人民币,受让安徽丰原 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淮南泰复制药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本次股权收购属公司关联交易事项,该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。 公司关联董事何宏满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该股权收购事项的相关情况请详见《公司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16-023号)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票7票,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募投项目"年产 1.2 亿袋聚丙烯共混输液袋生产线项目"承诺投资金额为 11.643.00 万元。该项目目前已基本完工达到预定使用状态,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止,已投入资金 5,097.99 万元,预留质保金等项目尾款 574.12 万元,该项目实际投 资金额为 5,672.11 万元,募集资金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 239.29 万元,节余募集资金



6,210.18 万元。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6,210.18 万元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票8票,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## 三、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需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,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由何宏满先生、卢家和先生、章绍毅先生、胡月娥女士、陆震虹女士、张军先生、杨敬石先生、张瑞稳先生和丁斌先生共9人组成。其中,杨敬石先生、张瑞稳先生和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,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表决时将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。 举。

同意票8票,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四、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议具体事项详见本次会议通知。

同意票8票,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附: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



## 附: 董事候选人简历:

- 1、何宏满先生: 1972 年 10 月出生,中共党员,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蚌埠柠檬酸厂企业管理部部长、办公室主任、柠檬酸二分厂厂长;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,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总工办主任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,蚌埠银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2008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。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2、卢家和先生: 1963 年 10 月出生,中共党员,大学本科学历,工程师,1982 年 7 月于安徽化工学校毕业后加入安徽蚌埠中药厂工作。历任安徽丰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安徽丰原铜陵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本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、本公司固镇药厂厂长、本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、马鞍山丰原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。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2013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3、章绍毅先生: 1962 年 8 月出生,中共党员,大学专科学历,工程师,执业药师。1981 年加入安徽省无为制药厂工作,曾先后担任该厂车间副主任、生产技术科科长、生产技术副厂长。本公司成立后曾先后担任公司无为药厂厂长、公司涂山药厂厂长、公司副总经理等职。2007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,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。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4、胡月娥女士: 1962 年 7 月出生,大学本科学历,会计师。曾任蚌埠柠檬酸厂财务科副科长,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、部长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等职。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0 月及 201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,2007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5、陆震虹女士: 1975 年 4 月出生,大学本科学历,会计师,曾任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办公室行政经理,证券部秘书,财务部副部长;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人事部副部长;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副总经理及总经理。现任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及审计总稽核。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



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 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惩戒 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
6、张军先生: 1970年11月出生,大学本科学历。1995年7月于安徽工学院毕业后加入华能蚌埠无水柠檬酸厂工作,1996年2月至1998年10月于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工作。1998年10月加入本公司工作,历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、证券部部长,1998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。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,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
##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:

- 7、杨敬石先生: 1983 年 4 月出生,研究生学历,硕士学位,执业律师。2005 年 6 月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获得历史学学士学位,2008 年 6 月获得华东政法大学硕士学位。2005 年 9 月至 2013 年 7 月于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工作。2013 年 7 月创立上海中沃律师事务所,担任高级合伙人。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8、张瑞稳先生: 1964年9月出生,研究生学历,注册会计师。1985年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获得数学学士学位,1990年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获得硕士学位,现在修中国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博士研究生学位。历任淮南矿业学院教师,安徽理工大学副教授,现于中国科技大学任教。201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2015年9月起任平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- 9、丁斌先生: 1962 年 7 月出生,中共党员,博士研究生,高级经济师。曾任合肥市经济研究中心副科长,安徽德邦数据公司总经理,安徽天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,合肥正业计算机公司总经理,合肥汉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15 年 4 月起任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助理。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不存在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"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"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。

